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7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651,885,4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山铝业	股票代码	00253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新界泵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建良	李晓海	
办公地址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工业园区纬五路1号	
电话	0993-2908993	0993-2908993	
电子信箱	002532@xjtsly.net	002532@xjtsly.net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业务、产品和用途

公司专注铝行业三十年,不断优化产业布局和资源配备,在资源和能源富集的区域兴建产业基地,形成了从铝土矿、氧化铝到电解铝、高纯铝、铝深加工的上下游一体化,并配套自备电厂和自备预焙阳极的完整铝产业链布局。

1.公司的四大基地

(1)原材料氧化铝生产基地:位于广西百色国家生态型铝产业示范基地,靖西天桂在建250万吨氧化铝生产线,并配套铝土矿资源。

(2)电解铝及配套发电和阳极碳素基地: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天铝有限建成120万吨电解铝产能;配套天瑞能源6台350MW自备发电机组;配套盈达碳素30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能,另外公司在南疆阿拉尔配套建成30万吨预焙阳极碳素产能,已于2020年底投入试生产。

(3)下游高纯铝产品基地:位于国家级石河子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6万吨高纯铝产能,已建成2万吨产能,在建4万吨产能。

(4)下游铝深加工基地:位于江阴的新仁铝业,建成5万吨铝板带箔生产线。

2.公司的产品及用途

(1)电解铝产品:主要生产A00标准铝锭,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的各个行业,在建筑、交通、电力、包装、家电等传统领域有着广泛运用,同时随着绿色能源、环保减排的要求日益提高,在轨道交通、新能源汽车、光伏电站、风电设备等新兴产业领域也正越来越多地运用铝来降低自重、节约能耗,使铝成为新能源领域用量增长最快的金属。

(2)高纯铝产品:主要生产4N6高纯铝,产品运用于在电子工业、航空航天等高新技术领域,用于制造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高低压电解电容器、高性能导线、蓝宝石原料、等离子帆、集成电路用健合线等。

(3)铝深加工产品:主要生产铝板、铝带、铝箔,产品运用于建材、包装、家电和印刷等行业。

(4)氧化铝产品:主要生产冶金级三氧化二铝,为电解铝生产的主要原材料。

(5)阳极碳素产品:主要生产预焙阳极碳素,为电解铝生产的辅助原材料。

(二)推动公司业绩成长的主要驱动因素

1.近年来公司不断完善全产业链布局,形成了上下游一体化的协同优势,具备较强的风险抵抗力和业绩增长潜能。

2.公司的战略选址具备良好的区位和资源优势,为公司长期发展提供可持续的资源保障,提升业绩增长的稳定性。

3. 上下游一体化和资源优势带来的各业务板块成本均远低于行业平均水平, 极具竞争力的低成本优势,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可靠保障。

4.公司项目均采用目前国际国内先进技术和工艺,公司管理层拥有近三十年的行业管理经验,在业务和技术上不断探索和创新,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动力和支持。

5. 随着行业供给侧改革的深入推进,行业格局进一步优化,产能增长得到有效控制,下游消费在传统和新兴领域均保持强劲需求,本报告期内铝价反弹强劲,也是推动公司业绩成长的驱动因素。

(三)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公司所属铝行业,具有较强的国民经济增长正相关特点和一定的周期性特点,体现在其产品价格随国内外宏观经济波动呈现一定周期性变动。近年来,随着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推进,国家发改委连续出台有关文件,明令禁止任何新增产能,并从环保排放、技术参数达标等方面对现有产能形成约束,主要产铝地区受资源、环境、可持续发展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不断加大淘汰落后产能,并关停不合规产能,同时严控跨地区产能置换,国内铝产能的“天花板”日益凸显。

铝是全球产量和用量仅次于钢铁的有色金属,具有轻便性、高导电性、高导热性、耐腐蚀性等优良特性。随着技术进步,铝及铝合金已可以逐渐取代木材、钢铁、塑料等多种材料。2013-2020年,全球铜、铝、锌、铅的需求复合增速2.3%、3.8%、0.7%、0.9%,铝是基本金属中需求增速最快的品种。由于铝的性能优异,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国内铝需求增速保持快速增长,2013-2020年中国铝需求复合增速7.5%。在传统消费领域,如房地产、电力、家电、包装等持续保持旺盛的需求;在新兴产业领域,如汽车轻量化和新能源车的结构升级、光伏、风能电站、5G基站、特高压、轨道交通等,新的消费增长不断出现。铝日益成为新兴产业领域的主要材料,行业供需呈现紧平衡的格局,未来预计铝消费将随着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持续保持较快增长,预计2021-2025年新能源汽车和光伏两大产业将新增用铝需求263万吨, 行业供需格局将发生扭转, 行业长期发展趋稳康,具有资源和成本优势的产能将受益于良好的行业前景。

2021年1月,天山铝业获批成为第一批符合新版《铝行业规范条件》的铝业企业。是国内具有合规产能单厂规模第二大的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27,459,531,944.99	32,587,022,049.33	-15.73%	24,114,948,78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2,286,064.69	1,501,002,311.00	27.40%	1,067,754,469.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68,336,279.89	969,798,086.46	92.65%	889,796,428.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7,915,686.57	4,191,676,891.55	-26.09%	5,035,627,788.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4	15.91%	0.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4	15.91%	0.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7%	12.75%	1.02%	10.18%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50,592,938,061.86	40,960,283,195.25	23.52%	36,114,424,68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296,248,827.61	12,523,760,545.15	54.08%	11,018,122,548.4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53,810,303.87	6,978,140,639.68	7,435,316,018.25	8,192,264,983.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3,439,453.44	449,571,366.00	573,264,500.30	686,010,74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9,366,443.54	442,683,178.00	550,768,585.35	675,518,073.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2,306,162.64	663,298,260.16	1,433,662,997.58	98,648,266.1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1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0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3%	913,175,412	913,175,412			
曾超鹮	境内自然人	8.46%	393,778,364	393,778,364	质押	71,520,000	
中信聚信(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潍坊聚信锦濠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96%	370,370,370	370,370,370			
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2%	345,357,966	345,357,966			
曾超林	境内自然人	6.49%	302,061,587	302,061,587	质押	71,520,000	
华融致诚柒号(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15%	239,651,416	239,651,416			
信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芜湖信泽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75%	174,291,938	174,291,938			
曾明柳	境内自然人	3.66%	170,331,155	170,331,155			
曾益柳	境内自然人	3.38%	157,228,758	157,228,758			
曾鸿	境内自然人	3.38%	157,228,758	157,228,758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河子市锦隆能源产业链有限公司、石河子市锦汇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曾超鹮、曾超林、曾明柳、曾益柳、曾鸿为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并席卷全球,社会各个行业均受较大程度影响。面对疫情的严峻挑战,公司积极应对,精心组织生产,各业务条线均保持正常运作。受疫情影响,一季度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均出现大幅下跌。随着国家强有力的疫情防控措施的实施,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中国率先走出疫情影响,成为全球需求恢复最快的地区。铝的下游各行业需求旺盛,库存快速回落,叠加产能“天花板”形成的预期,铝锭价格从谷底的11000元/吨涨到了接近17000元/吨,全年铝锭市场均价为14100元/吨左右,较2019年13940元/吨,上涨1.15%。行业整体呈现结构性的好转和盈利。

公司全年原铝产量113.04万吨,高纯铝产量0.77万吨,氧化铝产量74.97万吨,发电量135.09亿度,预焙阳极产量31.57万吨,实现收入274.60亿元,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19.12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增长27.40%,实现扣非后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为18.68亿元,与去年同期相比扣非后归属上市公司母公司净利润增长92.65%。

主要情况如下:

1、积极应对疫情,保障生产经营的平稳运行

公司按照兵团落实中央“六稳”的工作要求,及时成立疫情防控领导小组,全面落实疫情联防联控责任,强化各项防控措施,实现防疫各环节工作衔接到位,从而确保企业生产安全稳定运行,公司原铝、高纯铝、预焙阳极、发电等生产线均满负荷正常生产。

2、多管齐下降成本,大幅提升毛利率和运营效益

报告期,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利用原辅材料市场价格和物流费用下降的机遇,大幅降低公司的原料和物流成本,公司自产铝锭毛利率较去年同期提升了6个百分点(同口径对比,计算毛利未包含运输费),盈利水平得到提升。

报告期,公司安全环保工作扎实有效,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环保设备运行稳定,三废达标排放。报告期,公司通过继续深化KPI管理、精益项目管理及6S管理工作,产品质量持续保持稳定,各种消耗逐步下降,为企业创造了较好的经济效益。

3、狠抓项目建设进度,为业绩增长提供可靠保障

报告期,靖西天桂一期80万吨氧化铝项目实现了达产达标。该项目集成了国内氧化铝行业的先进成熟的技术,处于国际领先水平。该项目一次性投料试车成功、一个月内达产达标。开创性地将“溶出热试、蒸发热试、热水制备、铝酸钠溶液制备”四项工作合并联动进行,达到了行业内的领先水平。一期氧化铝项目顺利投产,生产成本远低于行业平均成本,使得项目快速实现盈利,增厚公司利润。

报告期,靖西天桂二期、三期170万吨项目于下半年同步开始建设,目前建设进度符合预期,预计2021年四季度投产。

报告期,南疆碳素30万吨预焙阳极生产线已于2020年12月启动试生产,预计2021年一季度正式投产。

报告期,天展新材高纯铝项目新建1.5万吨产能已开工建设,预计2021年四季度建成投产,项目采用先进技术与工艺,能稳定生产高品质4N6产品,已成为下游超级电容器原料的主要供应商。

4、再融资工作顺利完成

抓住中央鼓励资本市场积极扶持实体经济发展机遇,全力推进再融资工作。10月28日,经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776号)核准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中国境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此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63,358,778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5.90元,扣除发行费用40,481,132.0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4,959,518,863.82元。募集资金的到位,为建设项目快速推进提供资金保障,将进一步降低财务费用,增厚公司利润。

5、公司下属企业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020年,公司下属企业盈达碳素和天展新材收到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学技术厅、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065000019和GR20206500011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靖西天桂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颁发的证书编号为GR202045000848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自产铝锭	13,684,370,820.13	3,768,793,961.08	27.54%	0.05%	13.42%	3.25%
高纯铝	161,946,408.68	78,116,998.61	48.24%	20.66%	20.78%	0.05%
外购铝锭	11,987,565,774.83	-311,024,801.74	-2.59%	-34.85%	129.47%	-1.85%
自产铝制品	364,452,264.99	7,472,509.19	2.05%	6.44%	-57.59%	-3.10%
氧化铝	1,214,118,917.59	195,810,403.34	16.13%	0.00%	0.00%	0.00%
其他业务	47,077,758.77	15,566,982.18	33.07%	47.33%	-28.27%	-34.8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账款”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A、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561,202,047.20	70,850,459.90		
合同负债			1,381,594,732.04	62,699,522.04
其他流动负债			179,607,315.16	8,150,937.86

B、对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a、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1,930,248,955.93	
合同负债	1,705,412,055.65			
其他流动负债	224,836,900.28			

b、对2020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20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营业成本	449,171,975.37			
销售费用			449,171,975.37	

2.会计估计变更

2020年度,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反向购买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执行会计准则2008年年报工作的通知》(财会函[2008]60号)及财政部《关于非上市公司购买上市公司股权实现间接上市会计处理的复函》(财会便[2009]17号)的规定,本公司于2020年6月完成的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为不构成业务的反向购买,应按照权益性交易的原则进行处理,不确认商誉或确认计入当期损益。

因此,本公司(法律上的母公司)在资产置换完成后保留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重组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和计量,企业合并成本与本公司重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报表的资本公积,不确认商誉或计入当期损益。

资本公积的确认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合并成本	2,309,137,305.57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0.00
合并报表确认的资本公积	2,309,137,305.57

注:参照本次重组股票发行价格及合并报表模拟发行的股份数量,计算合并成本为2,309,137,305.57元(503,080,023股*4.59元/股),上述发行股份导致资本公积增加1,806,057,282.57元(503,080,023股*3.59元/股),反向购买导致资本公积减少2,309,137,305.57元,资本公积净减少503,080,023.00元。

被购买方于重组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重组日公允价值	重组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2,547,019.61	22,547,019.61
资产合计	22,547,019.61	22,547,019.61
其他应付款	22,547,019.61	22,547,019.61
负债合计	22,547,019.61	22,547,019.61
净资产	0.00	0.00

2、其他合并范围的变更

(1)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石河子市天瑞能源有限公司	2020年08月31日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超林

二〇二一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0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7层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曾超林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结果,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12,286,064.69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盈余公积128,403,885.59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294,756,328.62元,母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94,595,486.76元。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94,595,486.76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当前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4,651,885,41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930,377,083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如公司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7、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能够更准确、公允地反映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8、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在有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行业方面拥有丰富的审计经验,且中审众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审计人员具有上市公司年审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能够胜任审计工作;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其投保的职业责任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考虑公司业务发展和整体审计的需要,经综合评估,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9、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递交了2020年度述职报告,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意见。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8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2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1年5月12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1、《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二)提案披露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注:

1、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第5-7项议案

2、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3、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持加盖单位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还须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2)和本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符合条件的自然人股东应持股东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须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登记:异地股东参会,应填写参会回执(格式见附件3),传真至公司证券部。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8:00-11:00,下午13:00-16:00。

3、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杨路2389号B座普洛斯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建良 李晓海

联系电话:0993-2908993

传真:0993-2908993

电子邮箱:002532@xjtsly.net

2、参会费用情况

现场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3、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532”,投票简称为“天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作为股东代理人,代理本人(本公司)出席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及签署相关决议文件,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意愿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0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00	关于〈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 为准,对同一项表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代理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日期:

附件3:

参会回执

截至2021年5月12日,本人(本公司)持有“天山铝业”(代码:002532)股票 股,拟参加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日期:

证券代码:002532 证券简称:天山铝业 公告编号:2021-021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山铝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7层会议室召开。现将本次会议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3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在上海市浦东南路360号新上海国际大厦27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2名,监事匡义斌因身体原因未出席,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素君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